

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通路報酬揭露說明書

本公司投資型保險商品(下稱本商品)提供連結之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此項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淨值，亦不會額外增加要保人實際支付之費用

投資機構支付			
投資機構	通路服務費 ^{註1} 分成	贊助或提供對本公司之 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 訓練 (新臺幣元)	其他報酬 (新臺幣元) ^{註1}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法銀巴黎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品浩太平洋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 1%	未達 200 萬	未達 100 萬

註 1：本商品皆無自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收取通路服務費分成及對要保人進行產品說明會活動之相關費用以外之其他報酬。

註 2：未來本商品如有連結之投資標的變動或相關通路報酬變動時，請至第一金人壽網站(網址：<https://www.firstlife.com.tw>)「公告資訊-基金通路報酬揭露」查詢最新內容。

範例說明：

〈本範例內容僅供要保人參考，本公司僅就要保人投資單檔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之通路報酬金額作假設及說明〉

本公司自瑞銀投信基金管理機構收取不多於 1%之通路服務費分成，另收取未達新臺幣 100 萬元之其他報酬及未達新臺幣 200 萬元之對本公司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故 台端購買本公司投資型保險商品，其中每投資新臺幣 1,000 元於瑞銀投信所代理之基金，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1. 由 台端額外支付之費用：0 元。

2. 由瑞銀投信支付：

(相關費用係均由投資機構原本收取之經理費、管理費、分銷費等相關費用中提撥部份予保險公司，故不論是否收取以下費用，均不影響基金淨值。)

- (1)台端持有基金期間之通路服務費分成：不多於新臺幣 10 元($1,000 \text{ 元} \times 1\% = 10 \text{ 元}$)。
- (2)對本公司之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未達新臺幣 200 萬元。
- (3)其他報酬：本公司自瑞銀投信收取未達新臺幣 100 萬元關於對要保人進行產品說明會活動之費用。

本公司辦理投資型保單業務，因該類保險商品提供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作為連結，故各投資機構支付通路報酬（含各項報酬、費用及其他利益等，且該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淨值，亦不會額外增加要保人實際支付之費用），以因應其原屬於投資機構所應支出之客戶服務及行政成本。惟因各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性質不同且各投資機構之行銷策略不同，致本公司提供不同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供該投資型保單連結時，自各投資機構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風險屬性，慎選投資標的。